

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

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8
7 投资组合报告	34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4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5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5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5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5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5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6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6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6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36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6
7.12 本报告期投资本基金情况	36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2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2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43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3
10 重大事件揭示	43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3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3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4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4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44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4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4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4
10.9 其他重大事件	47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7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7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12 备查文件目录	48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8
12.2 存放地点	48
12.3 查阅方式	48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信澳颐远养老目标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FOF)
基金主代码	018522
交易代码	01852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8 月 24 日
基金管理人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16,216.9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满足养老资金理财需求，通过大类资产配置，随着目标日期临近逐渐降低权益资产的比重，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基金优选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X^*（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9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5\%）+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1-X)$ 。在目标日期 205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含当日)，X 取值范围如下所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70.00%，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55%-80%；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70.00%，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55%-80%；2029 年 1 月 1 日至 2031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70.00%，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55%-80%；2032 年 1 月 1 日至 2034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70.00%，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55%-80%；2035 年 1 月 1 日至 2037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70.00%，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55%-80%；2038 年 1 月 1 日至 2040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70.00%，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5%-80%；2041 年 1 月 1 日至 2043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62.00%，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47%-72%；2044 年 1 月 1 日至 2046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46.00%，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31%-56%；2047 年 1 月 1 日至 2049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34.00%，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19%-44%；2050 年 1 月 1 日至 2052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27.00%，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12%-37%；2053 年 1 月 1 日至 2055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22.00%，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7%-32%。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及货币型基金中基金。本基金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的，需承担港股通

	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余源志	郭明
	联系电话	0755-83172666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service@fscinda.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118	95588
传真		0755-83196151	010-66105798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科苑南路2666号中国华润大厦L1001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南路2666号中国华润大厦10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邮政编码		518054	100140
法定代表人		朱永强	廖林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scinda.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南路 2666 号中国华润大厦 10 层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南路 2666 号中国华润大厦 10 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89,530.11
本期利润	616,526.6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16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5.8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9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28,853.89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2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925,005.9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0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9.07%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认购、申购及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08%	0.46%	2.25%	0.43%	0.83%	0.03%
过去三个月	2.95%	0.99%	1.53%	0.84%	1.42%	0.15%
过去六个月	5.98%	0.87%	1.66%	0.76%	4.32%	0.11%
过去一年	11.69%	0.95%	13.24%	0.99%	-1.55%	-0.0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07%	0.79%	8.99%	0.85%	0.08%	-0.0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3 年 8 月 24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71 号文）成立于 2006 年 6 月 5 日成立。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总部设在中国深圳，在北京和上海设有分公司，是由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和澳大利亚联邦银行全资子公司设立的合资公司。2015 年 5 月 22 日，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股权，与 East Topco Limited 共同持有公司股份，持股比例分别为 54%和 46%。2022 年 3 月 21 日，由于公司外方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以及公司国际化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正式更名为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5 年 6 月 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实际控制人由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变更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仍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管理 81 只公募基金产品。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奕蕾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01-27	-	12.5 年	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研究员、固定收益分析师和基金分析师。2016 年 9 月加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基金投资部总监和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2019 年 4 月 4 日至 2019 年 12 月 4 日任专户 FOF 产品投资经理。2020 年 4 月 26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任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2 年 9 月加入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 FOF 和养老投资部负责人。现任信澳通合稳健三个月持有期混合（FOF）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7 月 28 日起至今）、信澳颐宁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FOF）基金经理（2024 年 11 月 28 日起至今）、信澳颐远养老目标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发起式(FOF)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1 月 27 日起至今）。
王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08-24	2025-01-27	15.5 年	中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2009 年 9 月至 2014 年 10 月，就职于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固定收益分析师、债券交易员。2014 年 11 月加入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投资经理，信澳颐远养老目标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发起式(FOF)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8 月 24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27 日），信澳颐宁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FOF）基金经理（2022 年 12 月 29 日起至 2025 年 4 月 22 日）。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任职或离任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已经建立了投资决策及交易内控制度，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严谨的公平交易机制，确保不同基金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基金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公司对报告期内公司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利用数据统计和重点审查价差原因相结合的方法，对连续四个季度内、不同时间窗口（日内、3日内、5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向交易价差进行了分析；对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进行了审核和监控，未发现公司所管理的投资组合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形。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出现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上半年，A 股市场整体呈现震荡上行的结构性行情，主要指数全线上涨，上证指数累计上涨 2.76%，中小盘成长股大幅跑赢大盘蓝筹，中证 1000、中证 2000 指数分别上涨 6.69%和 15.24%，而沪深 300 指数微涨 0.03%。市场节奏呈现典型的“N 型”走势：年初至两会期间，在 AI 产业爆发和政策暖风带动下，AI 算力、人形机器人等科技成长板块表现强劲，推动市场风险偏好持续上行；3 月下旬进入“四月决断”期，政策发力效果与上市公司业绩验证成为焦点，基本面影响权重提升，市场转入震荡休整；4 月初，特朗普宣布的对等关税政策大超市场预期，引发全球资本市场剧烈动荡，上证一度下探 3040 点低点，高股息防御板块如银行、公用事业成为避风港；4 月中旬后，随着金融

“一揽子政策”出台，叠加中美达成日内瓦共识，市场情绪逐步回暖；6月以来，中美关系缓和、政策预期增强与增量资金共振，6月24日上证放量突破3400点后加速上行。同期，港股在全球资金回流、政策红利、及AI、创新药、新消费等景气赛道共振的合力推动下，恒生指数大涨20%，领涨全球主要市场。债券方面，年初PMI数据不及预期，10年期国债延续此前惯性大幅下行并跌破1.6%，引发央行对长端利率风险的关注；随后公布的经济与金融数据均超市场预期，叠加Deepseek横空出世、宇树机器人亮相春晚，权益市场科技板块“开门红”提振风险偏好，股债跷跷板效应显著，10年期国债收益率一度冲击1.9%；进入二季度，美国政府推出的对等关税政策力度远超预期，关税战压力下债市重新成为市场避风港，10年期国债收益率迅速回落至1.6%左右；后续债券市场在资金面偏松、经济数据偏弱、中美博弈持续以及稳增长政策发力预期等多重因素交织影响下，整体呈现震荡格局。

操作上，本基金成立以来权益的配置都比较均衡，我们在一季度末判断成长板块在经历快速上涨后，其极致占优的格局可能会有所调整，所以二季度维持了均衡偏防御的配置，同时积极关注医药的政策变化。7月将组合结构调整得更偏成长方向。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907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0907元，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5.9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6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25年二季度国内GDP同比增长5.2%，增速较一季度有所回落但仍保持较高水平，显示经济总体平稳运行但下行压力犹存。从最新公布的主要经济指标来看，6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4.8%，增速有所放缓，显示消费复苏依赖政策刺激，内生动力仍不足；6月出口同比增速5.8%，总体表现好于预期，但主要受益于订单短期集中释放，关税影响叠加全球需求放缓，全年出口对经济的拖累仍较显著；房地产市场延续调整态势，6月商品房销售同比降幅扩大至-10.8%，当前市场仍处筑底阶段；价格方面，6月CPI同比转正，但PPI降幅扩大至2023年8月以来新低，主要出口行业价格下跌，反映出内需不足与外需承压的双重挑战。展望后市，在出口下行、地产疲弱、消费受限等因素影响下，经济仍面临较大压力，今年政府工作报告强调“使内需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主动力和稳定锚”，后续需关注国内政策发力方向，同时关注美联储降息节奏，若海外宽松周期开启，国内货币政策空间或进一步打开。关税方面，7月以来特朗普相继宣布已和部分东南亚国家、日本、欧盟达成贸易协定；中美方面，自6月伦敦会谈后，双方关税战有了一定缓和，给予了两国经济产业链一定喘息空间。总体来看，当前全球关税环境呈现趋缓态势，市场对此的反应已逐步弱化。

权益市场方面，今年以来政策层对资本市场的持续呵护，为市场提供了有力支撑，预计市场下行幅度有限；同时，随着稳增长政策逐步显效，PPI 有望企稳回升，这将带动企业盈利持续修复，故从中期维度来看，我们对权益市场保持乐观。近期权益市场持续上行，市场情绪惯性下，预计短期将维持震荡向上格局，但需警惕快速上涨后的内生调整压力。当前阶段结构把握重于点位判断，组合策略上，我们将延续此前的调整思路，维持均衡配置结构，在成长和价值两端布局，同时把握回调机会灵活调仓，重点跟踪关税谈判、半年报超预期方向及相关政策信号，通过结构性机会把握实现收益增厚。

行业层面上，组合采用哑铃型配置结构，长期保持对科技成长板块的配置，5 月以来海外算力需求旺盛叠加资本开支催化，海外算力、PCB 等率先反弹，预计下半年科技板块催化还会继续强化，TMT、军工等其他科技细分板块还有补涨需求。同时，港股科技巨头加速 AI 商业化，叠加估值优势与政策支持，下半年同样具有投资机会。医药方面，国内政策环境与支持力度加大，出海拓展景气向上，企业报表端盈利能力提升，创新药具备中长期的支撑逻辑。在当前市场环境下，高股息板块已成为价值类资产配置的核心共识，但部分红利行业的估值有所抬升，其内部结构有所分化，我们将根据其预期盈利情况、估值水平和宏观背景动态平衡仓位。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以及《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

为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了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负责人由分管运营的公司领导担任；估值委员会成员由权益投资部门、固收投资部门、风险控制部、监察稽核部、基金核算部指定专人并经公司经营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担任；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对估值程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基金经理对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估值程序可以提出建议，但不参与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工作。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包括基金托管人和会计师事务所，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相关债券品种、流通受限股票流动性折扣、预期信用损失等估值参考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进行利润分配。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且截至本报告期末，合同生效不满三年，不适用《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披露规定。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管理人——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895,506.24	589,072.60
结算备付金		2,545.42	-
存出保证金		471.30	172.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0,041,240.57	9,737,269.7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10,041,240.57	9,737,269.70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99.8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143.12	-
资产总计		10,940,006.53	10,326,514.33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7,861.25	7,883.93
应付托管费		1,188.01	1,092.9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1,467.58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5,951.28	9,000.00
负债合计		15,000.54	19,444.45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10,016,216.98	10,014,879.74
未分配利润	6.4.7.8	908,789.01	292,190.14
净资产合计		10,925,005.99	10,307,069.88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0,940,006.53	10,326,514.33

注：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净值 1.0907 元，基金份额总额 10,016,216.98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676,897.42	63,401.89
1.利息收入		1,070.63	493.2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1,070.63	493.22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48,687.11	-66,173.5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	-
基金投资收益	6.4.7.11	133,257.06	-79,708.25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3	-	-
股利收益	6.4.7.14	15,430.05	13,534.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

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5	526,996.56	129,082.25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143.12	-
减：二、营业总支出		60,370.75	59,952.43
1. 管理人报酬	6.4.10.2	46,772.12	43,775.87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若有）		-	-
2. 托管费	6.4.10.2	6,884.28	5,345.07
3. 销售服务费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18	-	-
7. 税金及附加		199.07	41.01
8. 其他费用	6.4.7.19	6,515.28	10,790.4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6,526.67	3,449.4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6,526.67	3,449.4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6,526.67	3,449.46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0,014,879.74	292,190.14	10,307,069.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0,014,879.74	292,190.14	10,307,069.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7.24	616,598.87	617,936.11
（一）、综合收益	-	616,526.67	616,526.67

总额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337.24	72.20	1,409.44
其中: 1.基金申购款	1,337.24	72.20	1,409.44
2.基金赎回款	-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0,016,216.98	908,789.01	10,925,005.9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0,008,524.18	-238,222.97	9,770,301.2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0,008,524.18	-238,222.97	9,770,301.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41.21	3,447.99	3,489.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3,449.46	3,449.46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41.21	-1.47	39.74
其中: 1.基金申购款	41.21	-1.47	39.74
2.基金赎回款	-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0,008,565.39	-234,774.98	9,773,790.41
-----------	---------------	-------------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朱永强	方敬	刘玉兰
_____	_____	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875 号《关于准予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10,008,079.21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3)第 042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0,008,524.18 份，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444.97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商银行”)。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五年的最短持有期。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起始日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在最短持有期到期日之前(不含当日)，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最短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投资者可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

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证券投资基金(包括 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基金)、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股票(含存托凭证)、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等品种的比例合计不超过 8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但在本基金认购份额的锁定持有期内,本基金不受前述 5%的限制,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X * (\text{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 95\% + \text{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 * 5\%) + \text{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 * (1 - X)$ 。在目标日期 205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含当日), X 取值范围如下所示: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70.00%, 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55%-80%;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70.00%, 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55%-80%;
2029 年 1 月 1 日至 2031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70.00%, 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55%-80%;
2032 年 1 月 1 日至 2034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70.00%, 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55%-80%;
2035 年 1 月 1 日至 2037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70.00%, 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55%-80%;
2038 年 1 月 1 日至 2040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70.00%, 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55%-80%;
2041 年 1 月 1 日至 2043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62.00%, 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47%-72%;
2044 年 1 月 1 日至 2046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46.00%, 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31%-56%;
2047 年 1 月 1 日至 2049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34.00%, 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19%-44%;
2050 年 1 月 1 日至 2052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27.00%, 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12%-37%;
2053 年 1 月 1 日至 2055 年 12 月 31 日 X 值为 22.00%, 权益类资产比例为 7%-32%。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

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2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895,506.24
等于：本金	895,420.04

加：应计利息	86.20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合计	895,506.24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9,261,644.88	-	10,041,240.57	779,595.69
其他		-	-	-	-
合计		9,261,644.88	-	10,041,240.57	779,595.69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期末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期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收利息	-
其他应收款	143.12
待摊费用	-
合计	143.12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5,951.28
合计	5,951.28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0,014,879.74	10,014,879.74
本期申购	1,337.24	1,337.2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0,016,216.98	10,016,216.98

注：本期申购中包含转入份额及金额，本期赎回中包含转出份额及金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9,321.09	252,869.05	292,190.14
本期期初	39,321.09	252,869.05	292,190.14
本期利润	89,530.11	526,996.56	616,526.6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	2.69	69.51	72.20

变动数			
其中：基金申购款	2.69	69.51	72.20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28,853.89	779,935.12	908,789.01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066.5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49
其他	0.62
合计	1,070.63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期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1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7,336,285.53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7,196,132.44
减：买卖基金差价收入应缴纳增值税额	1,658.92
减：交易费用	5,237.11
基金投资收益	133,257.06

6.4.7.12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5,430.05
合计	15,430.05

6.4.7.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526,996.56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526,996.56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合计	526,996.56

6.4.7.16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其他	143.12
合计	143.12

注：1、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归入基金资产即为基金赎回费收入。

2、本基金的转换费由赎回费和申购费补差两部分构成，其中不低于赎回费部分的 25%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即为基金转换费收入。

6.4.7.17 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16,811.52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50,199.30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8,827.83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

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计算得出。

6.4.7.18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5,951.28
信息披露费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结算费用	564.00
合计	6,515.28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达澳亚基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East Topco Limited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惠达新兴（北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参股公司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司法人股东直接持股 20%以上的股东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2、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6,772.12	43,775.87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7.52	13.01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46,744.60	43,762.86

支付基金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9%的年费率计提，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9%/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884.28	5,345.0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5%的年费率计提，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5%/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 日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1,444.53	10,001,444.53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1,444.53	10,001,444.53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99.85%	99.93%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895,506.24	1,066.52	314,706.45	480.5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基金管理人信达澳亚基金公司所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合计 148,441.43 元，占本基金净资产的比例为 1.36%(2024 年 12 月 31 日：0 元)。

6.4.10.8.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146.37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219.60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36.55	-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情况。

6.4.12 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无作为质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无抵押债券。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从事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交易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及货币型基金中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基金投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秉承全面风险管理的理念，将风险管理融入业务中，建立了由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经营层风险管理委员会、督察长、风险控制部、监察稽核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审定重大风险管理战略、风险政策和风险控制制度；在经营层面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公司风险管理和控制政策、程序的制定、风险限额的设定等提出意见和建议，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的风险控制主要由风险控制部、监察稽核部负责督促与协调，各业务部门负责人为其所在部门的风险管理第一责任人，对本部门业务范围内的风险负有管控和及时报告的义务，员工在其岗位职责范围内承担相应风险管理责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此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工商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

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市交易的证券，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895,506.24	-	-	-	895,506.24
结算备付金	2,545.42	-	-	-	2,545.42
存出保证金	471.30	-	-	-	471.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0,041,240.57	10,041,240.57
应收申购款	-	-	-	99.88	99.88
其他资产	-	-	-	143.12	143.12
资产总计	898,522.96	-	-	10,041,483.57	10,940,006.53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7,861.25	7,861.25
应付托管费	-	-	-	1,188.01	1,188.01

其他负债	-	-	-	5,951.28	5,951.28
负债总计	-	-	-	15,000.54	15,000.54
利率敏感度缺口	898,522.96	-	-	10,026,483.03	10,925,005.99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589,072.60	-	-	-	589,072.60
存出保证金	172.03	-	-	-	172.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9,737,269.70	9,737,269.70
资产总计	589,244.63	-	-	9,737,269.70	10,326,514.33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7,883.93	7,883.93
应付托管费	-	-	-	1,092.94	1,092.94
应交税费	-	-	-	1,467.58	1,467.58
其他负债	-	-	-	9,000.00	9,000.00
负债总计	-	-	-	19,444.45	19,444.45
利率敏感度缺口	589,244.63	-	-	9,717,825.25	10,307,069.88

注：上表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期限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资产，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at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10,041,240.57	91.91	9,737,269.70	94.47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0,041,240.57	91.91	9,737,269.70	94.47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中证 800 指数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证 800 指数上升 5%	367,760.44	333,258.06
	中证 800 指数下降 5%	-367,760.44	-333,258.06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 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第一层次	10,041,240.57	9,737,269.70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	-
合计	10,041,240.57	9,737,269.70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6.4.15.1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6.4.15.2 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6.4.15.3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08 月 28 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10,041,240.57	91.78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98,051.66	8.21
8	其他各项资产	714.30	0.01
9	合计	10,940,006.53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参与股票投资。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参与股票投资。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报告期末参与股票投资。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参与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参与投资国债期货。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参与投资国债期货。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7.12.1 投资政策及风险说明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以风险为核心进行分散化资产配置，在此基础上精选基金品种，控制本基金的波动性，从而实现本基金的风险设定目标，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并面临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信用风险，以及基于标的基金特殊性带来的特定风险等。

7.12.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 (份)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 例(%)	是否属于基金 管理人及管理 人关联方所管 理的基金
1	016728	华安乾煜 债券 C	契约型开 放式	729,511.1 4	828,724.6 6	7.59	否
2	016374	华泰柏瑞	契约型开	267,812.5	487,231.3	4.46	否

		新金融地 产灵活配 置混合 C	放式	6	9		
3	011221	南方匠心 优选股票 C	契约型开 放式	513,547.4 8	424,549.7 0	3.89	否
4	016049	华商甄选 回报混合 C	契约型开 放式	198,585.2 2	331,637.3 2	3.04	否
5	015751	景顺长城 品质长青 混合 C	契约型开 放式	254,375.9 0	315,248.0 5	2.89	否
6	009070	大成睿鑫 股票 C	契约型开 放式	236,860.2 7	308,842.1 1	2.83	否
7	750003	安信目标 收益债券 C	契约型开 放式	218,563.3 1	304,939.5 3	2.79	否
8	017535	东方红京 东大数据 灵活配置 混合 C	契约型开 放式	93,543.74	277,824.9 1	2.54	否
9	020137	平安医疗 健康混合 C	契约型开 放式	81,195.19	197,320.5 5	1.81	否
10	018561	中信保诚 多策略灵 活配置混 合(LOF)C	契约型开 放式	97,040.27	191,693.3 5	1.75	否
11	023350	诺安多策 略混合 C	契约型开 放式	67,395.54	182,641.9 1	1.67	否
12	513180	华夏恒生 科技 ETF(QDII)	交易型开 放式	251,400.0 0	181,259.4 0	1.66	否
13	002207	前海开源 金银珠宝 主题精选 灵活配置 混合 C	契约型开 放式	100,942.1 3	179,071.3 4	1.64	否
14	020254	鹏华盛世 创新混合 (LOF)C	契约型开 放式	129,187.0 4	167,180.9 5	1.53	否
15	011334	鹏华品质 优选混合 C	契约型开 放式	191,694.1 6	165,547.0 8	1.52	否

16	519007	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148,866.27	162,323.78	1.49	否
17	010966	富国成长领航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175,568.33	160,645.02	1.47	否
18	009992	景顺长城量化成长演化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178,554.49	156,877.97	1.44	否
19	010179	大成企业能力驱动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158,709.20	155,915.92	1.43	否
20	020009	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116,340.94	155,431.50	1.42	否
21	011117	富国沪港深业绩驱动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73,989.68	153,868.94	1.41	否
22	163415	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 (LOF)	契约型开放式	43,400.56	153,464.38	1.40	否
23	165508	中信保诚深度价值混合 (LOF)	契约型开放式	77,869.94	152,687.38	1.40	否
24	017493	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32,085.56	152,534.75	1.40	否
25	001301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73,684.21	151,347.37	1.39	否
26	512760	国泰 CES 半导体芯片行业 ETF	交易型开放式	130,500.00	151,249.50	1.38	否
27	010024	广发沪港深新起点股票 C	契约型开放式	91,350.71	150,701.27	1.38	否
28	004317	前海开源沪港深裕鑫灵活配置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105,734.10	150,205.86	1.37	否
29	021512	景顺长城	契约型开	82,743.90	149,518.2	1.37	否

		支柱产业混合 C	放式		3		
30	013466	博时智选量化多因子股票 C	契约型开放式	131,943.13	149,148.51	1.37	否
31	515220	国泰中证煤炭 ETF	交易型开放式	150,000.00	148,650.00	1.36	否
32	007357	创金合信港股通量化股票 C	契约型开放式	172,605.10	148,595.73	1.36	否
33	021784	前海开源股息率 100 强等权重股票 C	契约型开放式	88,467.61	148,519.42	1.36	否
34	011223	信澳星奕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103,070.01	148,441.43	1.36	是
35	010625	富国稳健增长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217,524.73	147,525.27	1.35	否
36	015745	上银鑫卓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113,437.26	144,088.01	1.32	否
37	015779	景顺长城价值边际灵活配置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88,698.65	143,514.42	1.31	否
38	023750	富兰克林国海兴海回报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133,231.82	143,011.04	1.31	否
39	016090	中泰玉衡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59,174.10	142,337.38	1.30	否
40	012940	中泰星元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53,623.41	141,624.79	1.30	否
41	001044	嘉实新消费股票 A	契约型开放式	56,446.09	138,575.15	1.27	否
42	013486	尚正竞争优势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125,939.20	138,495.34	1.27	否
43	020155	长盛量化	契约型开	58,906.84	130,072.1	1.19	否

		红利策略混合 C	放式		9		
44	019518	富国全球债券 (QDII)C	契约型开放式	98,572.77	127,434.88	1.17	否
45	008319	博道久航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85,689.80	125,175.66	1.15	否
46	004815	中欧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71,035.87	123,474.55	1.13	否
47	513050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50ETF(QDII)	交易型开放式	86,000.00	118,938.00	1.09	否
48	512660	国泰中证军工 ETF	交易型开放式	98,000.00	112,406.00	1.03	否
49	512800	华宝中证银行 ETF	交易型开放式	60,000.00	102,660.00	0.94	否
50	159611	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 ETF	交易型开放式	105,000.00	101,955.00	0.93	否
51	010042	嘉实港股优势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90,777.94	87,292.07	0.80	否
52	159892	华夏恒生生物科技 ETF(QDII)	交易型开放式	100,000.00	72,700.00	0.67	否
53	159858	南方中证创新药产业 ETF	交易型开放式	105,300.00	65,812.50	0.60	否
54	159887	富国中证 800 银行 ETF	交易型开放式	40,000.00	55,760.00	0.51	否
55	015566	万家精选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34,532.77	50,628.49	0.46	否
56	513970	景顺长城恒生消费 ETF(QDII)	交易型开放式	50,000.00	47,700.00	0.44	否
57	588200	嘉实上证	交易型开	30,000.00	46,590.00	0.43	否

		科创板芯片 ETF	放式				
58	001111	中欧瑾泉灵活配置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29,733.15	41,882.12	0.38	否
59	515050	华夏中证 5G 通信主题 ETF	交易型开放式	28,000.00	32,984.00	0.30	否
60	159949	华安创业板 50ETF	交易型开放式	15,300.00	14,764.50	0.14	否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3.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票投资。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471.30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9.88
6	其他应收款	143.12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14.30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35	286,177.63	10,001,444.53	99.85%	14,772.45	0.15%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000.04	0.0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	------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1,444.53	99.85%	10,001,444.53	99.85%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1,444.53	99.85%	10,001,444.53	99.85%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 年 8 月 24 日）基金份额总额	10,008,524.18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014,879.7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337.24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16,216.98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有相关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25 年 3 月 12 日，本基金管理人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定，潘广建先生离任副董事长。2025 年 3 月 21 日，公司新任命余源志先生为公司督察长，原督察长黄晖女士离任。2025 年 3 月 31 日，本基金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定，宋加旺先生离任副总经理，张丽洁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5 年 5 月 7 日，本基金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定，魏庆孔先生离任副总

经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无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无。

10.7.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形。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8.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 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 票成交总 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 金总量的 比例	
国泰海通	2	-	-	-	-	国泰君安、海通证券合并更名为国泰海通
长江证券	2	-	-	-	-	-
大同证券	2	-	-	-	-	-
德邦证券	2	-	-	-	-	-
东北证券	1	-	-	-	-	-
东吴证券	2	-	-	-	-	-
光大证券	2	-	-	-	-	-
广发证券	2	-	-	-	-	-
国投证券	2	-	-	-	-	-

华宝证券	1	-	-	-	-	-
华林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2	-	-	-	-	-
华鑫证券	2	-	-	-	-	-
民生证券	1	-	-	-	-	-
山西证券	1	-	-	-	-	-
上海证券	2	-	-	-	-	-
申万宏源	2	-	-	-	-	-
首创证券	1	-	-	-	-	-
天风证券	2	-	-	-	-	-
招商证券	2	-	-	-	-	-
中信证券	2	-	-	-	-	-
中邮证券	2	-	-	-	-	-

注：1、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

- (1) 财务状况良好；
- (2) 经营行为规范；
- (3) 最近三年内没有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重大失信行为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
- (4) 不存在对拟提供交易、研究服务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不良影响的诉讼、仲裁或其他重大事项；
- (5) 具备产品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和硬件条件，交易设施满足产品证券交易的需要；
- (6) 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不定期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宏观、行业、市场、个股的分析研究报告及全面丰富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公司所管理产品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定制的研究服务；
- (7) 提供券商结算业务的证券公司应具备相应的风险控制能力；
- (8) 能协助公司拓展资产管理业务和能力，促进公司业务发展。

2、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合作的证券公司。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公司签订相关协议。

10.8.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 海通	-	-	-	-	-	-	2,437,677 .21	100.00 %
长江 证券	-	-	-	-	-	-	-	-
大同 证券	-	-	-	-	-	-	-	-
德邦 证券	-	-	-	-	-	-	-	-
东北 证券	-	-	-	-	-	-	-	-
东吴 证券	-	-	-	-	-	-	-	-
光大 证券	-	-	-	-	-	-	-	-
广发 证券	-	-	-	-	-	-	-	-
国投 证券	-	-	-	-	-	-	-	-
华宝 证券	-	-	-	-	-	-	-	-
华林 证券	-	-	-	-	-	-	-	-
华泰 证券	-	-	-	-	-	-	-	-
华鑫 证券	-	-	-	-	-	-	-	-
民生 证券	-	-	-	-	-	-	-	-
山西 证券	-	-	-	-	-	-	-	-
上海 证券	-	-	-	-	-	-	-	-
申万 宏源	-	-	-	-	-	-	-	-
首创 证券	-	-	-	-	-	-	-	-
天风 证券	-	-	-	-	-	-	-	-
招商 证券	-	-	-	-	-	-	-	-
中信 证券	-	-	-	-	-	-	-	-
中邮 证券	-	-	-	-	-	-	-	-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对个人投资者通过超级现金宝交易实施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1-14
2	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2024 年第四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1-21
3	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1-27
4	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1-27
5	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1-27
6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3-22
7	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2024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3-28
8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4 年度）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3-31
9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4-02
10	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4-21
11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5-08
12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变更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6-10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20%的时间区间					
机构	1	2025 年 01 月 01 日-2025 年 06 月 30 日	10,001,444.53	-	-	10,001,444.53	99.85%
产品特有风险							
(1)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 (2)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流动性风险； (3)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4)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基金资产净值持续低于5000万元的风险等。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 3、《信澳颐远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及其他临时公告；
-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营业场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8-118

网址：www.fscinda.com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